# 东平县人大常委会文件

东人发〔2025〕6号

## 东平县人大常委会
## 关于批准东平县2024年县级财政决算的决议

（2025年6月23日东平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

东平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听取了县财政局局长史金龙受县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东平县2024年县级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和县审计局局长方震受县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东平县2024年度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会议结合审议审计工作报告，对2024年县级决算草案及其报告进行了审查，决定批准东平县2024年县级财政决算。

东平县人大常委会

2025年6月23日

东平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5年6月23日印发

（共印180份）